

TRANSLATION

NORMS FOR CONSISTENCY OF
C-E/E-C TRANSLATED TERMS OR NAMES:
A FOCUSED EXPLORATION

汉英/英汉译名统一 与翻译规范研究

刘法公 著



国防工业出版社

National Defense Industry Press

浙江工商大学省级重点专业(英语)3

汉英/英汉译名统一 与翻译规范研究

TRANSLATION NORMS FOR CONSISTENCY
OF C-E/ E-C TRANSLATED TERMS OR NAMES:
A FOCUSED EXPLORATION

刘法公 著

国防工业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英/英汉译名统一与翻译规范研究/刘法公著.
—北京:国防工业出版社,2012.12
ISBN 978-7-118-08621-8

I. ①汉... II. ①刘... III. ①英语—译名—名
词国际化—研究 IV. ①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2325 号

※

国防工业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23 号 邮政编码 100048)

北京嘉恒彩色印刷责任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9½ 字数 376 千字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定价 3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我社负责调换)

国防书店:(010)88540777

发行邮购:(010)88540776

发行传真:(010)88540755

发行业务:(010)88540717

前 言

《汉英/英汉译名统一与翻译规范研究》这部专著的写作始于2010年初,至今已有三年。这期间,学校和学院的教学与管理工作经常让我身心疲惫,写作进度迟缓,尤其是2011年上半年校、院两级岗位聘任过程中,起草方案、征求意见等工作千头万序,大约有六个月写作停滞不前。几个寒暑假,加上几个小长假,都是写作效率最高的日子。我坚持不懈,兴致勃勃,断断续续,积少成多,终于完成计划已久的写作任务,可以交出版社付梓了。按说书稿完成之后都会如释重负,但我却愈加忧心重重,唯恐自己放下书稿就开始疏忽译名统一的研究。这真是一种难以名状的复杂心情。为何忧心呢?

忧心之一:完全不懂英语的人也加入了汉英翻译的行列。我在专著《商贸汉英翻译评论》(刘法公,2004)中评析过中国商贸领域的汉英翻译错误。当时的译名不统一问题还局限在把“人均收入”错译成 per capital income (per capita income);把“国内外的朋友”误译为 friends both home and abroad (friends both at home and abroad);把“消费品”误译为 consumption production (consumer goods),这种翻译属于不符合专业术语。八年后的今天,中国的经济、文化、社会、教育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翻译研究日新月异,创新理论层出不穷,翻译本科、翻译专业硕士、翻译博士点相继建立,但是,我们所见到的翻译质量非但未有改善,反而有每况愈下之势。以前的翻译失当竟然发展到如今的“胡言乱语”。例如,全国多地的公共场所竟

出现“出口”(出去的门)被译成 EXPORT 的“奇事”;超市里广告牌上,“大米”被乱译成 Big Meters,“面粉”被乱译成 Face Powder。更离奇的是,“干菜类”被谬译成 Fuck Vegetables。如此荒诞的译文,超出了翻译界的想象,已不是翻译研究的范畴,而应该是全社会一致谴责的“恶行”,因为这样的胡译、乱译、谬译严重损害了中国的国际化形象,削弱了中国的文化软实力。如此“恶搞”的“译者”,英语一字不识,全然无所畏惧,将汉字输入电脑翻译软件,即得译文,由此“贵阳乘警支队”就变成 The expensive sun multiplies by a duty a police to pay a brigade,高悬于贵阳市街头,贻笑大方。电脑翻译软件的滥用使译名统一工作雪上加霜。

忧心之二:为统一译名,社会各阶层几乎竭尽全力,重视有加,翻译实践却改善甚微,译名统一的状况持续劣化。本书以公示语汉英翻译为例,细数了从中央到地方所发布的各种规范译写的文件,从集体到个人所开展的专题研究,从宏观到微观为改善翻译所采取的各项措施,结果发现公示语汉英译名统一依然是混乱的“重灾区”。笔者详细提出了公示语汉英译名审查制度的实施,却担心难以被采纳,恐今后公示语汉英译写的质量将持续下滑,胡译乱译的现象愈演愈烈,以至于“禁止打手机”译成 No dashouji;“请勿拍照”译成 No paizhao,这种以往不可想象的“译文”展示在路口,更加无人理睬。

本书为研究解决汉英/英汉译名的统一问题做了认真的思考、细致的分析、理性的阐述,率先提出了译名统一“名从源主”论、公示语翻译原则、法规文件名汉英翻译规范模式和法律术语译名统一方法论等创新理论。用于佐证译名统一严重失误状况的译例多是作者本人或学生获取的第一手资料,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当前汉英/英汉译名统一的实际问题,可信度强。

本书是作者长期研究的成果,翻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用翔实

的翻译例句和误译图片评析了商贸、法律、公示语这三大领域内汉英/英汉译名不统一问题的长期性和严重性,剖析问题的症结后结合相关翻译理论提出解决方案。本书创新性地提出译名统一原则和理论,对解决长期困扰翻译界的难题具有很强的理论和实践指导意义。本书共分六章,重点研讨商贸、法律、公示语这三大领域的译名统一问题,研究内容涵盖国际商贸、中国组织机构、法律术语、法规名称、公示语、译名统一研究的历史轨迹等,观点犀利,佐证可靠,发人深省,希望为翻译界应对新时代翻译的新问题带来新的启示。

本书就译名统一问题展开的翻译专题研究可以作为翻译评论模式的深度延伸,是翻译专业本科生、研究生和博士生开展专题研究的重要参考书。

自2005年起我就给英语本科生开设了“商贸汉英翻译评析”选修课,所使用的课堂评析材料大多选自中国商务部领导讲话的中英文对照稿,课堂上学生的“翻译错误分析报告”非常精彩,经常使我惊叹不已。在此,我要感谢这些学生为本书提供的一些真实素材。

身为浙江工商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我为学校的快速发展感到自豪。本书是我最忙碌的三年中完成的,经历了学校对学院达标考核、申报“外国语言文学”一级硕士点、申报“商务英语”本科专业、申报“英语语言文学”重点学科、预申报“外国语言文学”博士点、学院首次教职工绩效岗位聘任等历史性大事。工作异常繁忙之余,我坚持完成写作,这要感谢学校的领导、学院的领导班子、同事们给我的鼓励和支持。没有他们的帮助,要完成这么多的任务是不可能的。还要特别感谢浙江工商大学外国语学院原副院长王蕾教授主持建设的“浙江省重点专业(英语)”项目为本书出版提供的资助。但愿本书能够为该项目有所贡献。

多年来,国防工业出版社的尹艳编辑为我院教师的出版工作提供了周到的服务。她的热情、细致、责任心使我们每一位作者备感温暖。本书的出版又得到尹艳编辑的无私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限于本人能力,书中必有疏漏之处,恳请译界同行批评指正。

刘法公

2012 年底

于(杭州)浙江工商大学

作者简介



刘法公 男,1958年12月生,英语语言文学教授,博士。浙江工商大学外国语学院院长,硕士生导师,浙江省中青年学科带头人。1982年获山东曲阜师范大学英语学士学位。1989年获南开大学现代英语语言专业硕士学位。1996年8月至1997年8月在加

拿大麦基尔大学留学,攻读语言学和国际贸易英语。2008年获华东师范大学汉英比较与翻译专业博士学位。先后获得“山东省教书育人模范”、“山东省优秀青年教师”、“浙江省高校优秀共产党员”、“浙江省中青年学科带头人”、“浙江省优秀教师”等称号。

长期从事专业英语教学和科研,科研方向为专门用途英语研究和实用翻译研究,成绩突出,已在《外语与外语教学》、《中国翻译》、《解放军外语学院学报》、《外语教学》、《现代外语》等外语专业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出版专著4部、教材15部,译著4部。专著《商贸汉英翻译评论》(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4)于2006年获浙江省第13届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学术进步奖;专著《隐喻汉英翻译原则研究》(国防工业出版社,2008)于2009年获浙江省第15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参与国家社科基金课题1项(排名第二),主持过国家教育部科研课题1项,承担过省级科研项目4项,校级科研项目9项,横向科研课题6项。曾获省级“学术成果优秀奖”1项;获省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1项,省级“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校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1项;校级“科研成果二等奖”1项。是浙江省教学创新团队负责人、教育部第三批大学英语创新教学示范点负责人,任中国译协翻译理论与教学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翻译工作者协会副会长;浙江省外文学会副会长;中国商务英语研究会副主任;浙江省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国为第一部专门研究汉英/英汉译名统一问题的专著,创新较多。作率先提出的译名统一“名从源主”论、公示语翻译原则、法规文件名汉英翻译规范模式和法律术语译名统一方法论等都通过大量译例做了详细阐述。本书是作者长期研究的成果,翻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用翔实的翻译例句和误译图片评析了商贸、法律、公示语这三大领域内汉英/英汉译名不统一问题的长期性和严重性,剖析问题的症结后,结合相关翻译理论提出解决方案。本书创新性的提出译名统一原则和理论,对解决翻译界长期困扰的难题具有很强的理论和实践指导意义。本书的翻译研究内容涵盖国际商贸、中国组织机构、法律术语、法规名称、公示语、译名统一研究的历史轨迹等,观点犀利,佐证可靠,发人深省,给中国翻译界应对新时代的翻译新问题带来了新启示。

本书就译名统一问题展开的翻译专题研究可以作为翻译评论模式深度延伸,是翻译专业本科生、研究生和博士生开展专题研究的重要参考书。

目 录

第 1 章 译名统一:长期难解的翻译困局	1
1.1 译名统一是艰巨而持久的难题	1
1.2 近代严复等为译名统一做出的贡献	1
1.3 中国科学社及其社刊《科学》功不可没	5
1.3.1 早期的译名统一标准	8
1.3.2 译名统一研究的前人之路	11
1.4 官方机构发挥的重要作用	13
1.5 法律的译名不统一,后果最严重	14
1.5.1 法律翻译的“一致性”就是译名统一	15
1.5.2 法律“译名统一”成为研讨会的主题之一	19
1.6 公示语译名统一,迄今努力最大,混乱最严重	20
1.6.1 全国公示语翻译研讨会不断召开	26
1.6.2 “全国公示语翻译语料库”研发建成	27
1.6.3 高层翻译协会高度重视,资深翻译 专家强烈呼吁	28
1.6.4 研究专著和文章量大,面广,前所未有	31
1.6.5 政府或团体出台专门政策与措施	34
1.6.6 公示语英译名统一与规范路漫漫	38
1.7 本书的研究重点:译名统一的三个“老大难”领域	44
本章参考文献	48
第 2 章 商贸专业术语的译名统一问题	50
2.1 商贸术语的“译名统一”是原则问题	50
2.2 商贸译者应具备的 9 种知识	54

2.2.1	缺乏“国际商务知识”导致的译名错误	55
2.2.2	缺乏“搜寻固定译名的知识”导致的译名错误	60
2.2.3	缺乏“固定表达模式的知识”导致的译名错误	66
2.2.4	缺乏“甄别翻译软件译文的知识”导致的错误	69
2.3	商贸“译名不统一”问题为何普遍?	79
2.3.1	商贸专业术语译名不统一	79
2.3.2	组织机构名称译名不统一	82
2.3.3	商贸合同与协议译名不统一	84
2.4	确立商贸“译名统一”原则早有共识	86
2.5	商贸翻译“译名统一”原则任重道远	88
2.6	商贸“译名统一”原则与“译名同一律”	90
2.7	“译名统一”与中国特有术语的创造性翻译	93
2.7.1	改造法	93
2.7.2	创造法	94
2.7.3	转译法	95
	本章参考文献	98
第3章	组织机构译名统一与“名从源主”	100
3.1	组织机构译名的混乱现状	100
3.2	由“名从主人”想到“名从源主”	102
3.3	“名从源主”的内涵	105
3.3.1	服从最高上级部门确定公布的译名	105
3.3.2	服从各地政府或部门明文规定的统一译名	125
3.3.3	严格服从译名主人自创的独特译名	138
3.4	结论	141
	本章参考文献	142
第4章	英汉/汉英法律术语的翻译与统一	144
4.1	法律英语的术语特点	144
4.1.1	普通词的含义迥异	145
4.1.2	专业术语含义明确,没有歧义	145

4.1.3 英语法律术语词源广	147
4.2 法律英语的句法特点	150
4.3 法律英汉互译现存的主要问题	161
4.3.1 法律术语翻译词不达意	161
4.3.2 法律译文偏离原文的文体	163
4.3.3 法律文化差异造成误译	164
4.3.4 漏译,增译和望文生义	165
4.4 法律英汉翻译之路	168
4.4.1 熟悉法律术语的内涵	169
4.4.2 正确选择法律术语的义项	173
4.4.3 提高法律术语译者的掌控能力	175
4.4.4 法律术语汉英译名统一方法论	179
本章参考文献	187
第5章 法规文件译名的“唯一性”与翻译规范	189
5.1 法规文件译名显示法律的严肃性	189
5.2 应对法规文件译名的三种混乱	193
5.3 法规文件译名应遵循“唯一性”原则	195
5.3.1 同一份英语文件有多个汉语译名的对策	196
5.3.2 同一份英语文件的汉语译名又被回译成 多个英语译名的对策	197
5.3.3 同一份汉语文件有多个英语译名的对策	199
5.4 法规文件译名“唯一性”原则归纳	201
5.5 法规文件名称的翻译规范	202
5.5.1 法规文件名中“修订”、“修改”与 “修正”的翻译	204
5.5.2 法规文件名中“实施意见”、 “意见”的译名统一	208
5.5.3 法规文件名中“管理办法”的译名统一	212
5.6 法规文件名称涉“法”选词翻译的思考	223

5.7 法规文件名汉英翻译基本要求	231
5.7.1 实现“准确性”和“统一性”的并存	232
5.7.2 实现“统一性”需要词与句的统一模式	235
5.8 实现“统一性”的词与句的翻译模式	242
本章参考文献	246
第6章 公示语汉英译名统一与翻译原则	248
6.1 公示语的功能与译名规范	248
6.1.1 译写规范确立后需要政府制度化管理	249
6.1.2 执行公示语译写规范才能减少误译	252
6.2 公示语译写混乱的非常规原因	259
6.2.1 英语文盲变成译者	260
6.2.2 英语初学者变成译者	266
6.3 《译写规范》中的不“规范”	270
6.4 公示语汉英翻译的“三乱”错误分析	273
6.5 公示语汉英翻译的原则	278
6.5.1 公示语汉英翻译的“统一”原则	279
6.5.2 公示语汉英翻译的“简洁”原则	283
6.5.3 公示语汉英翻译的“易懂”原则	286
6.6 公示语译名统一近期看不到光明	288
本章参考文献	290

第 1 章

译名统一：长期难解的翻译困局

1.1 译名统一是艰巨而持久的难题

译名统一就是翻译过程中各学科术语译名固定下来,约定俗成后在译界形成共识,统一使用固定译名,共同遵守。看似简单的事情,却一直是翻译界的历史难题。自翻译出现以来,译名统一就被认为是翻译质量的关键,没有译名的统一,翻译就无法“忠实”,但是长期以来,翻译的译名统一问题始终难以解决,而且还呈越来越严重的趋势,纷乱的译名经久不息地蔓延着。以汉英翻译为例,不同的历史阶段,不同的机构,众多的学者们都为汉英译名统一问题付出过不懈的努力,但收效甚微。这足以说明解决或改善译名统一问题很艰难,值得专门深入研究,分析新情况,查找新问题,为推进译名统一献技、献策、献力。

1.2 近代严复等为译名统一做出的贡献

中国翻译史上,近代曾为译名统一而建功立业的翻译家、学者、

管理机构为数不少。首先不能忘记清末著名的启蒙思想家、翻译家和教育家严复(1854—1921)。严复首倡的“信、达、雅”翻译标准几乎人尽皆知,而他对统一译名做过的重大贡献尚欠颂扬。严复由于长期从事翻译工作,深知“定名之难”,曾感叹曰:“一名之立,旬月踟躇(I often spent weeks in finding a right proper name.)。”这里“一名之立”中的“名”就是需要费心琢磨的恰当“专名”,而非一般的词语,其中也必然涉及文化与内涵的“统一”问题。

严复 1902 年出任京师大学堂总办后,对译名问题非常重视,在亲自拟定的《京师大学堂译书章程》中就译名统一问题曾明确规定:“所有翻译名义,应分译、不译两种:译者谓译其义,不译者则但传其音;然二者均须一律。法于开译一书时,分译之人另具一册,将一切专名按西国字母次序开列,先行自拟译名,或沿用前人已译名目(国名、地名、凡外务部文书及《瀛寰志略》所旧用者从之),俟呈总译裁定后,列入《新学名义表》及《人、地专名表》等书,备他日汇总呈请奏准颁行,以期划一。”这段话清楚地说出,术语若译,该如何译,若不译,该如何处理,但都要统一。

该章程还要求:“译书遇有专名要义,无论译传其意,如议院、航路、金准等语,抑但写其音,如伯理玺天德、哀的美敦等语,既设译局,理宜订定一律,以免纷纭。法于所译各书之后附对照表,以备学者检阅,庶新学风行之后沿用同文,不生歧异。”这个要求至今仍有借鉴意义。译名固定下来之后以对照表的形式附于书后,供后人沿用,以免歧异。

严复根据当时不同学者就译名问题提出的观点,结合自己的翻译实践,概括出了他的翻译“定名”六原则,比较系统地阐述了译名问题的重要观点,令人叹服:

(1) 要十分重视“专名”的译法,严格要求译名统一。原话是:“……名词者,译事之权舆也”,“言之必有物也,术之必有涂也,非是且靡所托始焉”。

(2) 要寻根求源,力争追索到外文词的词源本义与词义演变,

探明多义词的使用搭配情况。原话是：“盖翻艰大名义，常须沿流讨源，取西字最古太初之义而思之，又当广搜一切引伸之意，而后回观中文，考其相类……”。

(3) 尽量找出中文旧有名称，如二者含义相当，便可以沿用。但采用旧名时还需十分审慎，做到“不生歧义”，而且有时“二者义虽相涉，然必不可混而一之也”。

(4) 对新名词做出解释，赋予其一定的含义，明确规定其内涵和外延。

(5) 将中西文词汇意义参照对比，衡量得失，自行命名。如果人们一时无法接受，只能“顾其理即实，则以术用之，使人意与之日习，固吾辈责也”。

(6) 对于已确定的译名，也不强求统一。如果数种译名并存，则“要之后来人当自知所去取耳”；如果难于做到处处一致，不妨采用不同的译法。

严复提出的这些关于译名统一原则，现在看来依然非常实用，可以有效地指导译名统一过程中的许多不同情况，如，“对新名词做出解释，赋予其一定的含义，明确规定其内涵和外延”，这一条仍然是现在翻译新词时的主要方法。当汉语新词出现，英语中没有现成的对应词作译名时，首先可以提供解释，以便让人理解，而不是直接用拼音“忽悠”英语读者。例如，“吐槽”是目前网络上使用很频繁的汉语词，英语译作什么？尚无从考究。先看看百度百科中对“吐槽”的解释，就知道这个词的释义有多么复杂：“吐槽”一词指日本漫才里的“突っ込み”，相当于中国相声里的“捧哏”，台湾将其译为“吐槽”，大陆就此使用。“吐槽”与汉语最接近的词有“抬杠”、“掀老底”、“拆台”等，引申为“不给对方留面子，当面揭穿或数落”。因此，翻译“吐槽”这样的新词，不妨先写出拼音，后接短语解释，以传达寓意为目的：“tucao, that is, to reveal one's true color; to dig up one's unsavory past”，直到“吐槽”有固定的英语译名。

中国近代史上著名的政治家、教育家、史学家和文学家梁启超

一生翻译颇多,论述过翻译的方法、策略和存在的问题,为译名统一也提出过不少真知灼见。1897年他在《时务报》上连载发表了《论译书》一文,近万字,专门阐述“译例”(梁启超对名词、术语翻译的总称)。梁启超把人名地名、官制、物名、律度衡量和纪年五大类列入“译例”统一的范围,提出:“故今日之译书,当首立三义:一曰,择当译之本;二曰,定公译之例;三曰,养能译之才。”这里的“定公译之例”就是把译名统一到固定的模式内。

梁启超所处的时代,兴学译书之风盛行,使他认识到译名统一问题在翻译中的重要性。他明确指出“翻译名义,译事之中坚也”,表现出译名在翻译中的关键地位。对如何克服译名的混乱现象,梁启超提出过两点建议:一是,音译要统一,外文以英语为准,中文以京语为准,而制一中西对照表,以为参照;二是,对译之名,虽间有声读之误,而依约定俗成之列,仍可沿用。复旦大学教授徐志啸在《近代中外文学关系》一书中曾认为梁启超的《论译书》是“近代文坛上第一篇提倡翻译、专论翻译的专门文章”,“为中国的翻译理论,近代的中外文学关系做出了贡献”。

中国现代著名散文家、诗人、学者朱自清(1898—1948)对译名统一问题也发表过很有价值的见解,影响较大。他在《新中国》第1卷第7期发表的《译名》一文中,专门探讨过名词术语的翻译问题。他提出,译名借用外文词时,“最好的办法是暂在相当的译名的底下附写原名——让懂得他的知道,也可以借此矫译名歧异的弊;又可以渐渐教中国文有容纳外国字的度量;那不懂外国文的,也不至于向隅;这样才可以收普及之效。人名地名随不必译,也要拿中国字切出他的音。切汉音并不足损真,反能帮助他普及”。

朱自清在该文中就译名统一问题提出的解决办法是:政府审定,学会审定,学者鼓吹的力量,多数意志的选择。这四条解决方法若能有效实施,解决译名统一的问题肯定不再困难。其中的第三条“学者鼓吹的力量”,即专家学者开展相关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提出译名规范,宣传推广。这也是我想通过本书达到的译名统一研究和推